

## 淡江大學全球發展學院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 間：106 年 3 月 14 日（星期二）下午 3 時 10 分

地 點：蘭陽校園 CL517 會議室

主 席：劉艾華院長

紀錄：劉雅倫、何政興

列席指導：林志鴻校園主任

出 席：本院全體專任教師、秘書、院系助理、助教及學生代表（詳簽到單）

列 席：陳凱智老師、李國基教官、吳杰雄教官、劉家勇教官、李堯婷小姐、林芸亘小姐、游慶怡小姐

### 壹、主席報告

- 一、歡迎本學期加入蘭陽校園教學團隊的同仁：吳杰雄教官。
- 二、106 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考試\_個人申請第 2 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各系委員於 3 月 28 日至 30 日 08:00~21:00、3 月 31 日 08:00~17:00 於 CL323 電腦教室進行線上書審；各系團體面談於 4 月 1 日（星期六）舉行，除負責面談的老師外，其餘專任老師也請參與當天的招生博覽會（會場設於教學大樓學餐一樓），向陪考家長說明各該學系特色。
- 三、蘭陽校園春之饗宴活動於 3 月 25 日在紹謨紀念活動中心舉行，請各系踴躍邀請校友回娘家，期藉由活動建立學系傳承，凝聚向心力，並請定期追蹤更新校友資訊，以維持正確的校友資源。
- 四、本校徵才博覽會於 3 月 29 日（星期三）在淡水校園舉辦，當日安排有專車，由業務承辦人帶領大四學生參加，大四導師如無課，請考量會同前往。
- 五、本院學生參加 2017 年交換生甄選，計獲選 17 名；另，目前大三出國登記率達 94%（資創系軟工組 83%、資創系應資組 97%、觀光系 2A\_95%、觀光系 2B\_97%、語言系 97%、政經系 93%），請系主任及導師持續掌握各該系登記情況，督促學生儘速完成出國登記事宜，以利後續辦理申請入學相關程序；本學年大三出國家長行前說明會訂於 4 月 22 日（星期六）舉辦，請各位老師先行保留時間。
- 六、106 年 2 月 27 日（星期一）和平紀念日調整放假，訂於 2 月 18 日（星期六）補行上班；106 年 5 月 29 日（星期一）端午節調整放假，訂於 6 月 3 日（星期六）補行上班（當日為蘭陽校園畢業典禮），授課教師請於學期中（至遲請於期末考試週前；畢業班課程須於畢業班考試週前）自行擇期完成補課。
- 七、本學期計有 5 位外籍交換生至蘭陽校園修課，分別編於觀光系及政經系，請教師適時關心其生活及課業等適應問題，以提供相應之協助。
- 八、蘭陽校園自 105 學年度起，除大班教學的課程規劃外，各系也於各年級選定專業課程「作業加倍，考試加倍」，協助學生扎實專業能力，提升學生學習效果，以利於銜接大三出國學習計畫，適應國外的學習及課業。請授課老師於教學計畫表中明列加倍項目，並確實登記於新式記分簿上，將於期中考後進行第一次查核，並提醒教師須於期末考前達應有之次數，提供計分簿截圖予以系助理統計佐證。
- 九、105 學年學院預算與教師相關部分如下表，如有執行需求之教師，請洽學院申請。

預算計畫名稱	說明	科目	預算	備註
TQRX_06 1123 強化專業精進學習- 教學及分享	補救教學(內聘)	演講費	53,600	共 67 小時，由學系教師依 需求於每學期初提出申請
TQRX_10 1224 學用風雲熱血昇華- 教師訪視	教師赴企業訪視實 習學生	出差費	5,000	
TQRX_13 2211 山高水深特色點燈- 分享工作坊	研究經驗交流:邀請 專家學者舉辦講座 及辦理申請計畫經 驗分享工作坊	業務費	10,000	每學年至少舉辦一次
TQRX_14 2242 群賢華至少長咸集- 大師演講	邀請大師演講	演講費	10,000	
		餐費	10,000	
TQRX_16 3126 國際學術聲譽躍升-	補助教師學術論文 外語譯稿及潤稿費	編譯費稿費	33,000	依「淡江大學校務發展計 畫專任教師論文譯稿及潤

預算計畫名稱	說明	科目	預算	備註
補助論文譯稿潤稿費				稿補助作業要點」每篇投稿期刊論文之譯稿費上限新台幣 4,000 元，潤稿費補助為每篇新台幣 3,000 元，每人每學年僅限申請一次。
TQRX_20 3315 出國讀書機會倍增-探視大三出國生	輔導老師出國訪視	國際交流費	150,000	詳備註。

※備註：本院大三學生依規定出國至指定姊妹校修習一年，為強化出國學生課業及生活輔導，特安排老師前往探視。於擬訂探視計畫時，考量節省學校經費支出，並搭配老師教學、研究需要，爰近年來均結合老師參加國外學術研討會之際，擇日前往就近的姊妹校探視學生並進行相關交流，本院此舉確實可節省學校開支，惟仍提醒老師們申請探視計畫相關經費補助時，應注意相關規定，並應於國外出差前一週完成出差行程、期間及經費核定。

- 十、105 學年度「全球發展學院學術研究諮詢中心」，為匯聚本院全體教師學術研究能量，激發研究潛能，突破研究困境，提供研究諮詢及團隊研討之機會，俾形成具競爭力之研究環境，達成研究精進之目標，學校有補助 10 萬元預算，編列有學術研究諮詢校內委員 50 小時及校外委員 8 小時，目前已邀請本院副教授以上教師擔任校內諮詢委員，如有諮詢需求之教師請踴躍提出申請。另，也邀請各位師長一同推薦校外委員，執行期間至 106 年 7 月止，如有相關人選可隨時通知學院。

演講內容	講師場次需求	經費
學術演講 (學術自律)	2 場	校外主講人每小時 1,600 元 x2 小時 x2 場=6,400 元。 餐費：80 元 x30 人 x2 場=4,800 元。
學術研究精進 工作坊	2 場	校外主講人每小時 1,600 元 x2 小時 x2 場=6,400 元。 餐費：80 元 x30 人 x2 場=4,800 元。
學術研究諮詢： 校外諮詢委員	8 小時	8 小時 x 每小時鐘點 1,600 元=12,800 元。 餐費：每人 80 元

- 十一、依據本校「教師聘任待遇服務辦法」第 18 條規定：「專任助理教授，自九十五學年度起八年內未升等為副教授者，自第九年起一年一聘，維持原俸不晉薪，不發給年終工作獎金，不得申請校內各類獎補助，且每年應接受教師評鑑，直至升等通過之當學年度止，但八年內提升等尚未審定者不在此限。校教師評審委員會終評結果為低於七十分者，自次學年度起予以資遣。」蘭陽校園自 97 學年度開始實施，請各位助理教授積極掌握及規劃升等事宜，以瞭解自身權益。
- 十二、為提升台灣學術研究的「素質」，教育部已於 105 年 5 月 25 日修正「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辦法」第二十一條第三款規定「由送審人擇定至多五件，並自行擇一為代表作，其餘列為參考作；其屬系列之相關研究者，得合併為代表作。曾為代表作送審者，不得再作升等時之代表作。」；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三條修正相關條文，已自 106 年 2 月 1 日起實施：助理教授升等副教授的資格，必須有 1 篇代表著作，2-4 篇的參考著作；副教授升等教授，必須有 1 篇代表著作，4 篇的參考著作，請各位教師積極掌握及規劃升等事宜。
- 十三、依修訂後「淡江大學教師評鑑辦法」及新訂「淡江大學教師教學專業發展辦法」規定，104 學年度起專任教師應配合教師評鑑週期，完成下列規定之校內教學研習活動次數：
- (一)到校二年以內之新聘講師及助理教授級教師，至少參加四次。
  - (二)到校超過二年之講師及助理教授級教師，至少參加二次。
  - (三)副教授級教師至少參加二次。
  - (四)教授級教師，至少參加一次。
- 十四、為落實校園英語授課特色以及配合社會整體發展之趨勢，本院各系所有課程均採全英語授課，請相關授課教師依規定授課並使用英文指定用書及課程教材。另，依教師聘約，專任教師每週應排定駐校四天，請依駐校時間表進行相關活動（授課、接見學生、在校研究、開會、行政服務及其他活動等），教師若臨時未能依駐校時間到校，請事先通知各學系。有關英語授課及駐校時間，校園均將不定期實地瞭解實際執行情形，違反規定情節輕微者，由院系予以勸告，如未見改善，將提院系主管會議討論；違反規定情節重大者簽報處理，請各位老師配合。
- 十五、本學期課程點名時段為週一第 1、2 節、週三第 1~4 節、週五第 1~4 節，凡點名缺課達扣考時數，即由教務人員依本校學則第三十八條規定辦理扣考。另，學生出席實習課情形，亦採每堂刷卡點

名。請各位老師配合點名作業，並確認各課程教學計畫表之「Grading Policy」中均已加列說明「依本校學則第三十八條第二款規定辦理扣考」，以利執行扣考作業。

- 十六、配合全校執行期中預警輔導追蹤機制，請授課教師於教務處規定之期限內上傳期中考成績，包括特殊考試（繳交報告、上台報告...）者均須提供。
- 十七、蘭陽校園訂每週之星期一為「蘭陽日」，上課期間之週一請積極鼓勵學生穿著正式服裝，其他日期如課堂安排之 presentation 及校內外之重要集會或活動等，亦請灌輸正確的禮儀觀念，期學生們得以展現合宜的舉止行為，俾因應未來就業職場，甚或國際社會的需求。敬請師長及同仁於週一、週二均著正式服裝上課、上班，以為示範。
- 十八、本校推行個人資料管理制度，相關資源請參考網頁（<http://pims.tku.edu.tw>）。各位教師在教學、研究等方面若有資料涉及個人資料的蒐集、處理或利用，請特別注意相關告知、處理、保存、傳輸之安全性，避免洩漏，善盡保護個人資料之責。
- 十九、請各位老師於課堂中加強宣導「校園保護尊重網路智慧財產權」，勿使用電腦或由網路不法下載或複製非經授權之數位形式教科書（e-textbook），以免侵害他人著作權，並尊重網路智慧財產權相關措施。
- 二十、依社團法人台灣國際圖書業交流協會 103 年 2 月 18 日台書字第 103021801 號函辦理，請師生使用正版教科書作為教學及上課之用。
- 二十一、依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104 年 8 月 31 日智著字第 10416005530 號函辦理，請加強宣導校園尊重智慧財產權觀念，積極輔導、提醒師生使用正版教科書（含二手書），勿不法影印書籍、教材，以免侵害他人著作權。

## 貳、報告事項

### 一、全球發展學院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上次會議指示事項	執行情形
提案一：本院各系 106 學年度招生名額總量分配調整及「繁星推薦」、「個人申請」、「考試分發」、「日間部轉學生」、「外國學生申請入學」及「僑生」甄選條件追認案。	依規定提報招生組彙辦。
提案二：本院各系新設課程審查結果討論案。	業經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通過。
提案三：本院各系選修科目異動案。	業經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通過。
提案四：淡江大學國際觀光管理學系與澳洲南十字星大學大三出國合作案。	業經國際化暨國際交流委員會議通過。
提案五：本院 105 學年度校務發展_3312 出國讀書機會倍增「海外專業研修」獎學金計畫。	業經全球發展學院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
提案六：本院 105 年度校務發展_學生出國補助計畫。	

決定：同意備查。

### 二、專題報告：如何因應外籍生招生\_全球政治經濟學系包正豪主任

#### (一)相關意見交流及分享

##### 1、劉艾華院長

謝謝包主任的報告，經由分析我們可以看到目前國際學生人數變化的情況，雖持續有變化但都朝著增長的趨勢，表示我們老師及校園各方面都做得很好，境外學生回國透過口耳相傳，讓更多人有興趣來我們校園就讀，這是正面的，而除了寄海報或 DM 外，也可以透過網路的力量，讓回去的同學可以在當地地方網路平台發布相關訊息，可以先拜託即將畢業的同學於回國後將相關訊息帶回該國家。

##### 2、包正豪主任

南太平洋國家有自己學生的實質媒體，也許我們也可以在上面做相關的廣告。

##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本院各系 107 學年度招生名額總量分配調整及「繁星推薦」、「個人申請」、「考試分發」、「日間部轉學生」、「外國學生申請入學」及「僑生」甄選條件，提請討論。（全球發展學院提）

說明：

一、各系 107 學年度各項招生管道之招生名額如下表：

學系	繁星推薦	個人申請	考試分發	小計
資創軟工組	3	45	2	50
資創應資組	3	45	2	50
觀光系	5	92	3	100
語言系	3	45	2	50
政經系	2	46	2	50

二、各類招生甄選條件彙整表，如附件 1（第 1-4 頁）。

三、本案業經全球發展學院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招生委員會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二：本院各系 106 學年度專業知能服務學習課程，提請討論。（全球發展學院提）

說明：

一、各系開課資料如下：

學期序	開課單位	開課年級	課程名稱	備註
106(1)	資創系	軟工四	軟體工程	
	資創系	應資四	資訊通訊管理實務	
	觀光系	觀光二	休閒遊憩概論	申請減授
	觀光系	觀光二	解說原理與實務	
	語言系	語言四	英語教材教法	申請減授
106(2)	觀光系	觀光二	觀光資源管理	申請減授
	語言系	語言四	英語教學實務	

二、本案業經全球發展學院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三：本院各系 106 學年度實務講座課程，提請討論。（全球發展學院提）

說明：

一、各系開課資料如下：

學期序	開課年級	課程名稱	課程計畫表
106(1)	觀光二	觀光服務管理	附件 2-1（第 5 頁）
	語言二	文化與終身學習	附件 2-2（第 6-7 頁）
106(2)	資創四	資通訊產業分析與創新研究	附件 2-3（第 8 頁）
	政經四	全球經濟議題	附件 2-4（第 9 頁）

二、本案業經全球發展學院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四：國際觀光管理學系 106 學年度入學新生課程異動案，提請討論。（國際觀光管理學系提）

說明：

一、觀光系 106 級入學新生必修、選修科目表詳附件 3-1、3-2（第 10-12 頁）。

二、必修科目、本系選修及畢業學分異動表詳附件 3-3（第 13 頁）。

二、選修科目異動表詳附件 3-4（第 14 頁）。

四、本案業經全球發展學院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五：英美語言文化學系 106 學年度入學新生課程異動案，提請討論。（英美語言文化學系提）

說明：

一、語言系 106 級入學新生必修、選修科目表詳附件 4-1、4-2（第 15-18 頁）。

二、必修科目、本系選修及畢業學分異動表詳附件 4-3（第 19 頁）。

三、選修科目異動表詳附件 4-4（第 20 頁）。

四、本案業經全球發展學院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六：英美語言文化學系新增先修科目案，提請討論。（英美語言文化學系提）

說明：

一、語言系 106 級入學新生先修科目表詳附件 5（第 21 頁）。

二、上開課程不得使用其他科目替代。

三、本案業經全球發展學院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七：「淡江大學全球發展學院學生英語能力畢業門檻及輔導要點」第二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全球發展學院提）

說明：

一、修正內容對照表如下：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二、本院學生達到電腦托福學測 IBT 61 分(或 IELTS 5.5、TOEIC700 分)以上檢核標準者，視為通過畢業門檻。	二、本院學生達到電腦托福學測 IBT 61 分(或 IELTS 5.5、TOEIC620 分)以上檢核標準者，視為通過畢業門檻。	提高多益成績

二、考量本院學生專業能力，提高學生畢業門檻。

三、自 107 學年度入學起新生適用。

決議：通過。

提案八：英美語言文化學系擬修正「英美語言文化學系英語能力畢業門檻及輔導要點」，提請討論。（英美語言文化學系提）

說明：

一、修正內容對照表如下：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二、本系學生達到電腦托福學測 IBT 78 分、IELTS 6.0 或 TOEIC 750 分以上檢核標準者，視為通過畢業門檻。	二、本系學生達到電腦托福學測 IBT 71 分、IELTS 6.0 或 TOEIC 700 分以上檢核標準者，視為通過畢業門檻。	提高托福及多益成績

二、考量本系學生專業能力，提高本系學生畢業門檻。

三、自 107 學年度入學起新生適用。

四、本案業經英美語言文化學系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九：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淡江大學全球發展學院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招生委員會設置規則」第一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提）

說明：

一、依教務處 105 年 10 月 06 日 OA 辦理。

二、「淡江大學全球發展學院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招生委員會設置規則」第一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本系依據本校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第六條規定，設置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招生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第一條 本系依據本校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七條規定，設置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招生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配合母法修正，更改條次。

三、本案業經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國際觀光管理學系「淡江大學全球發展學院國際觀光管理學系招生委員會設置規則」第一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國際觀光管理學系提）

說明：

一、依教務處 105 年 10 月 06 日 OA 辦理。

二、「淡江大學全球發展學院國際觀光管理學系招生委員會設置規則」第一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本系依據本校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第六條規定，設置國際觀光管理學系全英語學士班招	第一條 本系依據本校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七條規定，設置國際觀光管理學系全英語學士班招	配合母法修正，更改條次。

生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生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	---------------	--

三、本案業經國際觀光管理學系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一：英美語言文化學系「淡江大學全球發展學院英美語言文化學系招生委員會設置規則」第一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英美語言文化學系提）

說明：

一、依教務處 105 年 10 月 06 日 OA 辦理。

二、「淡江大學全球發展學院英美語言文化學系招生委員會設置規則」第一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本系依據本校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第六條規定，設置英美語言文化學系全英語學士班招生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第一條 本系依據本校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七條規定，設置英美語言文化學系全英語學士班招生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配合母法修正，更改條次。

三、本案業經英美語言文化學系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二：全球政治經濟學系「淡江大學全球發展學院全球政治經濟學系招生委員會設置規則」第一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全球政治經濟學系提）

說明：

一、依教務處 105 年 10 月 06 日 OA 辦理。

二、「淡江大學全球發展學院全球政治經濟學系招生委員會設置規則」第一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本系依據本校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第六條規定，設置全球政治經濟學系全英語學士班招生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第一條 本系依據本校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七條規定，設置全球政治經濟學系全英語學士班招生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配合母法修正，更改條次。

三、本案業經全球政治經濟學系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三：本院「淡江大學全球發展學院招生委員會設置規則」第一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全球發展學院提）

說明：

一、依教務處 105 年 10 月 06 日 OA 辦理。

二、「淡江大學全球發展學院招生委員會設置規則」第一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本院依據本校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第六條規定，設置院招生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第一條 本院依據本校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七條規定，設置院招生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配合母法修正，更改條次。

決議：通過。

提案十四：本院教師申請補助論文譯稿潤稿費補助教師學術論文外語譯稿案，提請討論。（全球發展學院提）

說明：

一、依「淡江大學校務發展計畫專任教師論文譯稿及潤稿補助作業要點」辦理，詳附件 6（第 22 頁）。

二、本院總預算為 33,000 元

三、目前僅有國際觀光管理學系蔡宗伯老師申請譯稿費新台幣 4,000 元。

決議：通過。

提案十五：本院 105 學年度校務發展\_3312 出國讀書機會倍增「海外專業研修」獎學金計畫獲獎名單，提請討論。（全球發展學院提）

說明：

- 一、依校務發展「3312 出國讀書機會倍增「海外專業研修」獎學金」計畫辦理。
- 二、各系獲獎名單如下：

學系	獲獎學生
資創系	尤崑名
觀光系	高順玲
語言系	高佳寧
政經系	楊佑思

- 三、本案業經全球發展學院 105 學年度第 1 次國際化策進委員會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 肆、臨時動議（無）

#### 伍、列席指導致詞

院長、各位主任、各位同仁及學生代表，大家好。今天的院務會議非常順利，進行的也特別快，特別是今天有個重大的決定：英語能力的畢業門檻再次提高，相信此修正對於整個校園的英文提升有相當大的幫助，也希望我們 3 年後再做檢討，看看是否有更大的成長空間，向前再跨一步。另外，在好幾年年前，朱留老師就曾提出「高級英文」補救課程不應該在學期間開課，今年我們也總算做到了，從下學年開始，如果學生未通過畢業門檻，僅能選擇暑修上課且無法如期畢業，我想這會給學生很大的壓力，但相信蘭陽校園全英語教學的效果加上我們招生的策略，同學要通過英文門檻應該都是沒有問題的，也請今天與會同學代表將相關訊息轉達。

蘭陽校園在第四波成立至今已 12 年，學校最近一直在討論淡江的第五波是什麼？我們現在也要先來討論蘭陽校園的第五波，校長特別在上周行政會議指出：第五波是要跟過去做不一樣的東西，如果是個連續加深加廣則不是第五波的特色，請各系務必在系務會議中再次進行討論，而從我個人的一些經驗，我們是一個國際化的校園，目前國際化的大三出國、全英語授課等做得非常好，也許可以多加入些在地化的部分，例如原住民文化的深入研究，將國際化結合在地化，到菲律賓的 NGO 組織也能夠強化在地的實習、實作，這些都是給大家參考，希望能盡快的擬定蘭陽校園第五波的發展重點，12 年也該重新思考檢視蘭陽校園的下一步，必須結合大家智慧共同思考。

上學期校長至蘭陽校園訪視，我們提出「作業加倍，考試加倍」的重點工作，目前第 1 學期的統計結果也出來，謝謝所有老師的配合，所有同仁都有達到 100%，甚至超越，這學期將持續進行追蹤，而新的學年度也必須再加倍，這種讀書風氣的建立，不是 1-2 個學期可以達到的，或許需要 5-6 年的時間，要讓我們的同學或是畢業校友說蘭陽的功課非常多，只要這個風氣傳出去，蘭陽的教育才算成功。當然老師非常的辛苦，我相信這在全校中應該是第一個做到的學院，我會再跟院長一起共同思考，如何額外的協助老師進一步落實及推動，最近也將向學校長官做具體說明，這也是我們校園特色的一個重要展現，謝謝大家的配合。

#### 陸、主席結論

最近院長會議有規劃討論，最快 106 學年度起副教授可以超支鐘點 6 小時，專任助理教授到校第 3 至第 8 年，可於校內超支鐘點 4 小時，各系在排課時可以較有彈性。而剛剛校園主任所提到：第五波是以往沒有人做過、創新、具有前瞻性，可以變成下一個努力目標的，就像「作業加倍，考試加倍」，這已經是很夠分量，如果能讓校園的同學品質產生質變，對於學習有深刻體認跟認知，也是一個很好的策略，相信蘭陽校園的努力是會被看見，也麻煩老師隨時在想想第五波可以做些什麼並提出討論。今天的謝謝校園主任的指導，也感謝各位的參與。

#### 柒、散會（16:30）